

##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5年5月8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醒各位股东及时参会并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再次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系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下午 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股份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29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候选人。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黔轮大道公司扎佐厂区办公楼三楼。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及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01	《公司章程》	√
1.02	《股东会议事规则》	√
1.03	《董事会议事规则》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2.01	选举黄舸舸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鸥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艳君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刘献栋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陈飞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蔡可青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杨荣生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于健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以上第（1）项议案需逐项表决，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第（2）、（3）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 2、提案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 2025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

## 3、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

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5月6日至2025年5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在登记和表决时须提交的文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深圳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 2、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工业园黔轮大道。

邮 编：550201

联系人：蒋大坤、陈莹莹

电 话：(0851) 84767251、84767826

传 真：(0851) 84763651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89

2、投票简称：贵轮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

11:30 和下午 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8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提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 \_\_\_\_\_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及数量： \_\_\_\_\_

受托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反	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意	对	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3)			
1.01	《公司章程》	√			
1.02	《股东会议事规则》	√			
1.03	《董事会议事规则》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2.01	选举黄舸舸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艳君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刘献栋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陈飞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蔡可青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杨荣生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于健南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